

证券代码:600817

证券简称:宇通重工

编号:临 2025-047

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7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,2025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应参会董事8名,实际参会8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晁莉红女士主持,表决方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:

1、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附件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附件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。

本次制度修订的主要内容为删除“监事”“监事会”相关表述,部分表述由“审计委员会”代替;将“股东大会”改为“股东会”;同时为匹配公司治理需要,对部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

本次修订制度共计19项,分别为《累积投票制投票实施细则》《股东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

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《核心人员薪酬考核及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关联方金融服务风险处置预案》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上述制度。

关于修订《累积投票制投票实施细则》《股东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《核心人员薪酬考核及激励管理办法》的事项，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董事的议案》。

同意提名郭旭东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5、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